

曹学佺《石仓全集》与晚明台湾

澎湖的开发

徐晓望

论文摘要：曹学佺所著《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中，有一些记载明末台湾的史料，它可以说明有关台湾史的若干问题。例如：明初澎湖的移民迁入泉州南关；海盗袁进、李忠在台湾所建的山寨；赵秉鉴攻袭台湾的计划；明末台湾海盗商人对中国与日本贸易的经营等等。

关键词：曹学佺 石仓全集 台湾 澎湖

近年来，由于荷兰档案史料的大量翻译，使明末清初的台湾史研究有了较大的突破。而中文方面的史料研究似不如对荷兰档案的发现。事实上，明清之际的中文史料相当多，不过，由于清代的文字狱，许多著作被查禁，迄今已成海内孤本，这些史料中与台湾史相关史料，有待我们去发现。本文主要研究曹学佺所著《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¹中有关台湾的部分史料，并将其结合晚明的台湾史研究。

一、闽潮民众与澎湖的开发

晚明台湾的开发，与福建人与潮州人的相当关系。福建移民台湾甚早，而潮州海盗林凤抵达台湾后，台湾与闽潮的交通逐渐频繁起来。台湾的开发进入了新的阶段。

明代的澎湖及其与大陆的联系。澎湖在台湾海峡的地位十分重要，它位于台湾海峡南部偏东，扼台湾海峡之吭。郑和时代的《顺风相送》一书记载了两条到澎湖的针路。

¹曹学佺，字能始，号雁泽，又号石仓居士、西峰居士，福州侯官人。生于明万历元年（1573年），万历二十三年（1585年）进士及第，仕至四川按察使，曹学佺为东林党人，天启六年（1626年）因撰《野史纪略》详载挺击案本末，被阉党刘廷之参劾受处分，削职为民。崇祯初年得授广西副使，力辞不就，在家隐居。明末，崇祯帝死，曹学佺自杀未成，隆武入闽，曹学佺复起，仕至礼部尚书。清兵入闽，曹学佺在福州举兵反抗，后自杀身死。留有遗墨：“生前一管笔，死后一条绳”。曹学佺一生著述弘富，据《明史·艺文志》的记载有：《周易可说》七卷，《书传会衷》十卷，《诗经质疑》六卷，《春秋阐义》十二卷，《春秋义略》三卷，《蜀中人物记》六卷，《一统名胜志》一百九十八卷，《蜀汉地理补》二卷，《蜀郡县古今通释》四卷，《蜀中风土记》四卷，《方物记》十二卷，《蜀画记》四卷，《蜀中神仙记》十卷，《蜀中高僧记》十卷，《石仓诗文集》一百卷，《石仓十二代诗选》八百八十八卷，《蜀中诗话》四卷，此外，《清史·艺文志》也记载有《宋诗选》四十九卷，曹学佺编。以上共计1329卷，只怕很少有人像他这样拥有如许多的著作。不过，石仓传世的著作中，以《一统名胜志》一百九十八卷与《石仓十二代诗选》较为著名，《石仓诗文集》一百卷却在闽中失传，福建师范大学所藏《曹大理诗文集》仅有十二册，远非全帙，看来是由于清初文网甚密，曹学佺的《石仓诗文集》一百卷被视为禁书，所以失传。2002年，扬州古籍社据福建师大本影印出版，看来国内已经没有《石仓诗文集》全帙了。曹学佺是闽中著名的诗人。《明史》认为：自明初的林鸿之后，闽中文苑久无闻人，“迨万历中年，曹学佺、徐火劬辈继起，谢肇淛、邓原岳和之，风雅复振焉”¹。他对地方史也十分熟悉，曾经为作《福建通志》准备过史料，他的著作散佚，无疑是闽中文史界一大灾难。2002年，我有幸随团到日本东京搜集有关福建史志的史料，在内阁文库看到了《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一百卷，共61册，比之福建师大藏本多了四倍，仓促之际，只能阅读了其中有关福建地方史的部分，而其中有几则涉及台湾史的资料，似对台湾史研究有所助力。

其一：往澎湖，“南风时东墙、莱屿往澎湖，莱屿开船乙辰十更见西屿头，入门内庵前抛船为妙”。“回莱屿，开船用辛戌、单亥十更取莱屿为妙”。“又，北风时莱屿往澎湖，前沙开船，辰巽及单巽七更取西屿及门内庵前为妙，抛船”。“回前沙，用壬亥及单亥七更取前沙为妙”²。

其二，南澳往澎湖。“用单酉及庚酉十更取澎湖山，收南澳为妙”³。据向达校注，东墙岛在湄洲屿之北。郑和的舰队常驻于福州，他们从北往澎湖，是先到东墙岛之后，再驶向澎湖。此外，南澳往澎湖的针路也被注明，说明南澳与澎湖之间的联系是较为密切的。

实际上，泉州、漳州与澎湖的联系应当更多，不知为何没有反映在《顺风相送》这一郑和时代的针路图上。万历年间在泉州做官的陈懋仁引《泉郡志》：“东出海门，舟行二日程，曰澎湖屿，在巨浸中。环岛三十六，如排衙然。昔人多侨寓其上，苦茅为庐，推年大者为长，不蓄妻女，耕渔为业。牧牛羊，散食山谷间。各醵耳为记。讼者取决于晋江县。城外贸易，岁数十艘，为泉之外府。后屡以倭患墟其地。或云抗于县官，故墟之。今乡落屋址尚存。……今澎湖已设游兵汛守焉”⁴。陈懋仁在泉州做官已是明代后期，但是，他对澎湖的评论出自泉州原有的《郡志》，考泉州在宋代有清源志，元代有清源续志，陈懋仁的说法自然有其道理。以上史料表明，早在宋元期，澎湖与大陆的联系已经十分密切。据台湾学者的研究和考古发掘，在澎湖 18 座岛上搜集了宋元中国陶瓷一万多件，85%为福建产品，12%来自浙江⁵，这说明宋元时期的澎湖是中国商船通往外部世界的一个重要的中转站，澎湖在元末明初已有相当的发展。

然而，迄至明代初年，朱元璋采取集中防御沿海的策略，对于难以顾及的海外孤岛，朱元璋将其民众迁到沿海，以使来犯倭寇无法在孤岛上得到补给。澎湖岛即被列为弃岛。曹学佺论澎湖：“在宋时编户甚蕃，因海中绝岛易与寇通，难馭以法，国朝移其民于泉之南关，而虚其地”⁶。不过，洪武年间之后，实际上仍然有华人在澎湖活动。《明成祖实录》第 20 卷：“永乐二年六月癸酉，百户李诚等，招谕流移海岛军民陈义甫来归，上嘉劳之。义甫等言：‘流民叶得义等尚在东洋平湖未归’”⁷。明朝为此又派人去招纳。迄至郑和航海时期，澎湖仍为他们往来的地方。在《顺风相送》这一本郑和时代的航海图中，作者记载了从厦门湾海口太武山往吕宋的针路：“太武开船，辰巽七更取澎湖山。巳丙五更见虎仔山”⁸。可见，当时从厦门湾到吕宋，澎湖是必经之地。

郑和航海结束后，明朝边境的海防日益严厉，闽潮沿海边民去澎湖的人一定少了，所以，澎湖岛上的房屋逐步废弃。然而，明朝放弃澎湖岛，实际上并不能扼制倭寇与海寇的活动，而是让它成为一个海上活动的自由港。来自各方面的海商与海盗，都有在澎湖活动的历史。明代中叶，费宏说：“琉球、日本诸海国，去门仅数千里，而澎湖、鼈鼈、高华诸屿，隐然可数于烟波浩淼之间。奇货珍材以售于华人，获辄数倍”⁹。费宏所说的澎湖、鼈鼈、高华诸岛，都是台湾的附

²佚名：《两种海道针经》，向达校注本，中华书局 2000 年，第 87 页。

³佚名：《两种海道针经》，第 88 页。

⁴陈懋仁：《泉南杂志》卷上，第 17 页。

⁵陈信雄：《宋元海外发展史研究》，《宋元的台澎——从文献资料谈到考古发现》，台南甲乙出版社 1992 年，第 136 页。

⁶曹学佺：《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湘西纪行》卷下，海防，明刊本，第 28 页。

⁷转引自：方豪：《台湾早期史纲》台湾，学生书局 1994 年，第 57 页。

⁸佚名：《两种海道针经》，向达校注本，北京，中华书局 2000 年版，第 88 页。

⁹费宏：《送福建按察司副使陆公君羹序》，《太保费文宪公摘稿》卷 9。明史论著丛刊本。

属岛。推敲费宏这段话，似乎表明：是明代中叶即有人从事日本、琉球与中国之间的海上贸易，而澎湖、鼈鼃、高华诸岛往往成为他们中途歇脚与转驳之处。

在嘉靖、隆庆及万历初期的倭寇活动期间，有一些倭寇来到澎湖，如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书》记载：“澎湖一岛，在漳泉远洋之外；邻界东番，顺风乘潮，自料罗开始，二昼夜始至。山形平衍，东南约十五里，南北约二十里，周围小屿颇多。先年原有民居，隶以六巡司。国初徙其民而虚其地。自是长为盗贼假息满藪。倭奴往来，停泊取水必经之要害”。“嘉隆之际，万历初年，海寇曾一本、林凤辈，尝啸聚往来，分碇入寇，至烦大举捣之。始平”。不过，中国与日本学者的研究都表明：嘉靖、万历年间的“倭寇”，其首领多为中国人，所以，他们的活动，只能表明中国人与澎湖、台湾联系的加深。

日本侵略朝鲜的事件发生后，东南沿海加强了对日本入侵的戒备，万历二十三年（1595年）四月，福建巡抚许孚远即有考虑在澎湖设防：“至澎湖遥峙海中，为诸夷必经之地，若于此处筑城置营，且耕且守，断诸夷之往来，据海洋之要害，尤为胜算。但此地去内地稍远，未易轻议”¹⁰。可是，万历二十五年，福建巡按金学曾再次提出：“惟澎湖去泉州程仅一日，绵亘延袤，恐为倭据。议以南路游击汛期往守”¹¹。经过一番争论后，在澎湖驻兵成为事实。曹学佺说：

“澎湖游为诸澳中最险，设色总一员、哨官二员。大小兵船二十只，官兵九十员名。在宋时编户甚蕃，因海中绝岛易与寇通，难馭以法，国朝移其民于泉之南关，而虚其地。今按，署去郡治水洋将及千里，自烈屿解缆，风潮若顺，二昼夜可到。地之周围，仅百余里。四山不甚高大，澳内堪泊兵船六七十只，且以避四面风。但澳口甚狭，潮退，船方得出。遇警，遽难追逐，惟泊天妃宫前外澳，兵船出入为便，或颶颶时发，始泊入内澳，顾山多礁砾，农不可耕，地甚洼湿，人不堪处，以是先年往往议弃。万历戊戌（1598年），当事者始坚议守，盖谓附海勾倭之徒多合舟于此避风、汲水，覘我虚实。设色总、游兵汛，时哨逻。贼到随击，似为胜算。盖本澳远离内地，或自料罗开驾，取乾巽针而往，计时可至。若遇风波倏变，洋中无岛栖泊，是高戕之难也。孤军悬绝，声息不闻，卒有缓急，旁无应援，是撑持之难也。惟戊戌春防，设左右二总合兵船四十只，益以各寨游远哨兵船一十八只，共计兵士三千余名，又督以偏裨屯扎一汛，庶并力以守，可固吾铜围耳。嗣是兼并一游，船兵止二十只，及浯屿、浯铜、铜山贴驾远哨六船，而澎湖港屿五十余处，逻守岂能遍乎？说者不过以一哨合屯西屿、顾北、上口防贼，西行以一哨合屯蒔上澳兼顾龙门港防贼，东至其余，东碇八罩、姑婆、沙仔、马芝、香炉诸屿，大城、小城、员篙、镇海、瓦筒、锁管、竹篙诸港，仅仅轮遣远哨轻舟探逻而止，于策已疏，况兵船非遇颶颶，不宜深入内澳，恐受敌人围困。故猝或遇贼，决殊死战，胜勿穷追，此守彭之大略也”¹²。

以上记载使我们知道明朝派水军驻巡澎湖，实为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似可纠正以往台湾史著作的一个小错误。由此可知：当时为了防御海寇，每年都派军队到澎湖去巡视，而其数量达到三千名水兵，这是一支相当可观的水军。明末的《海澄县志》记载：“澎湖屿，在巨浸中，属晋江界，其合兵往戍，则漳与泉共之者也”¹³。可见，这支水师多来自漳泉二府。不过，当时因考虑到在澎湖驻兵，粮食供应困难，所以，福建方面，只是每年在春秋二季的海寇多发期间派

¹⁰ 《明神宗实录》卷 284，万历二十三年四月丁卯。

¹¹ 《明神宗实录》卷 312，万历二十五年七月乙巳。

¹² 曹学佺：《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湘西纪行》卷下，海防，第 28-30 页。

¹³ 张燮等：崇祯《海澄县志》卷 1 形胜，第 22 页。

兵到澎湖驻扎一段时间。然而，荷兰人正是在澎湖游兵退了之后进入澎湖的，因此，沈鈇：《上南抚台监巡海公祖请建澎湖城堡置将屯兵永为重镇书》提出，要在澎湖永久驻兵，将其建为重镇：

“若澎湖一岛，虽僻居海外，实泉漳门户也。莫道红夷湾泊，即日本、东西洋、吕宋诸夷所必经焉。地最险要，山尤平坦，南有港门，直通西洋，红夷筑城据之。北有港门，名镇海港，官兵渡澎居之。中间一澳，从南港门而入，名曰暗澳，可泊舟数百只，四围山地，人云可开作园，栽种黍稷瓜菜等物。牧养牛羊牲畜。未可遽垦为田，以山多顽土，无泉可灌溉故耳”¹⁴。沈鈇认为，只有在澎湖设置重镇才能确保对澎湖的控制。可惜的是，明末由于财力有限，一直无法做到这一点。

又如明末的《海澄县志》记载：“澎湖屿，在巨浸中，属晋江界，其合兵往戍，则漳与泉共之者也……上有三十六岛，海滨人往许茅寓焉，以捕鱼为生。山多麋鹿、野犬、野彘、野牛”¹⁵。明末民众对澎湖群岛的重要性渐有了深刻的认识。

其后，由于荷兰侵略澎湖，制造了台湾危机，福建水师在此与荷兰人对峙，最终迫使其撤出澎湖。澎湖在荷据台湾时期、明郑时期的商业不太繁荣，其主要作用是成为明郑的要塞。清初有人说：

“澎湖，旧属同安县，明季因地居海中，人民散处催科所不能及，乃议弃之，后内地苦徭役，往往逃于其中，而同安、漳州之民为最多，及红毛入台湾并其地有之。而郑成功父子复相继，据险恃此为台湾门户”¹⁶，明末的《海澄县志》记载：“澎湖屿，在巨浸中……上有三十六岛，海滨人往许茅寓焉，以捕鱼为生。山多麋鹿、野犬、野彘、野牛”¹⁷。可见，明末的澎湖群岛主要是一渔港。

二、闽潮海盗与明朝对台湾的经营

台湾在明代前期被称为小琉球，为什么会出现这一称呼？我们知道：隋朝与元朝时期，台湾都被称为琉球，当时的琉球也许泛指从琉球群岛到台湾的中国东部岛群。但到了明代初年，琉球群岛的中山国向明朝进贡，琉球之名遂为之占有，而台湾本岛则被称之为小琉球。在明朝的一些富有想象力的地图上，琉球国的面积相当大，而且被标明为“大琉球国”，而台湾的面积被画得相当小，并称之为“小琉球国”，令人发噱。

16世纪后期，葡萄牙人发现台湾岛，称之为福摩萨（Ilha Formosa），其意为美丽岛。也有人说，这是华文“小琉球”的转译。但这一时期的葡萄牙地图，将台湾画成三个不相连的岛屿，其错误之大，让人震惊。总之，这一时期中外地理学家对台湾的认识都是不全面的。

明代台湾南部土著的开发水平较低，“永乐时，郑和遍历东西洋，靡不献琛恐后，独东番远避不至。和恶之，家贻一铜铃，俾挂诸项，盖拟之狗国也。其后，人反宝之，富者至掇数枚，曰：‘此祖宗所遗’”¹⁸。就此来看，明初台湾与大陆的联系不多。其后，海禁日益严厉，大陆居民到台湾的事例应当更少了。

不过，由于琉球国向明朝进贡，福建人并非不知道台湾。当时从琉球到福建的航路，都以台湾北部的鸡笼山为其航道的主要标志，在陈侃等人的《使琉球录》

¹⁴沈鈇：《上南抚台监巡海公祖请建澎湖城堡置将屯兵永为重镇书》，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第26册，福建，第29页。

¹⁵张燮等：崇祯《海澄县志》卷1形胜，第22页。

¹⁶林谦光：康熙庚午《台湾府纪略》，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史部214册，第280页。

¹⁷张燮等：崇祯《海澄县志》卷1形胜，第22页。

¹⁸张廷玉等：《明史》卷323琉球传，第8377页。

等书中，屡屡提到鸡笼山，明代的地图上，也多有鸡笼山的绘制。

明代中后期的台湾是海盗活动的一个中心，相传海盗林道乾与林凤最早来到台湾，《明史》记载：

“嘉靖末，倭寇扰闽，大将戚继光败之。倭遁居于此，其党林道乾从之。已，道乾惧为倭所并，又惧官军追击，扬帆直抵浚泥，攘其边地以居，号道乾港”¹⁹。

这段文字提到：被戚继光击败的倭寇逃到台湾，以台湾为其巢穴，而活动于闽粤间的著名海盗林道乾也在其中。此事又可见蒋毓英《台湾府志》记载：“嘉靖四十二年，流寇林道乾横行海洋，专杀土番，取膏血造船，扰害滨海。都督俞大猷征之，道乾遁去占城，今有其遗种”²⁰。

此文似说林道乾横行台湾海滨，杀台湾土著民众造船。关于此事，高拱乾的《台湾府志》记载更为详细：“嘉靖四十二年（1563年），流寇林道乾扰乱沿海，都督俞大猷征之，追及澎湖，道乾入台。大莫侦知港口迂回，水浅舟胶，不敢逼迫，留偏师驻澎湖岛，时哨鹿耳门外，徐俟其毙。道乾以台无居人，非久居所，恣杀土番，取膏血造船，从安平二鲲身隙间遁占城。道乾既遁，澎之驻师亦罢”。

以上史料的问题之一是：明史说倭寇侵入台湾，而台湾府志却说是流寇林道乾侵扰台湾，这是因为，嘉靖年间的海盗多以倭寇之名来恐吓官军，所以他们每每打着倭寇的旗号，实际上，他们的队伍中多为沿海流民，只有少部分为真正的日本武士。至今所知的嘉靖年间的倭寇首脑，多为中国人，其原因在此。总之，所谓嘉靖末年倭寇入侵台湾，其实是中国海盗在台湾活动。

不过，对于林道乾是否到过台湾，学术界尚有争议。有人指出：林道乾活动主要在万历年间，他不可能在嘉靖时到过台湾。按，林道乾是一个老资格的海盗，他年青时为寇，后来成为盗贼首领，王天性的《夷寇论考》说：“林道乾起白哨，仅二百余徒，方其寇溪东也，溪东人战寨内”²¹，所谓“白哨”即为“山贼”之意。溪东之仗是林道乾的成名之战，攻克溪东寨后，林道乾方才成为闻名一方的大盗，最后率部下海，成为海盗。考溪东之战发生于隆庆元年²²，在此之前，林道乾还是一个山林盗贼，不可能到过台湾。以上证明：有关林道乾到过台湾的传说是不确的。

海盗中到过台湾的是林凤，《明史》记载：

万历元年（1573年），凌云翼任广东提督，“时寇盗略尽，惟林凤遁去。凤初屯钱澳求抚，正茂不许，遂自澎湖奔东番魁港，为福建总兵官胡守仁所败。是年冬，犯柘林、靖海、碣石，已，复犯福建。守仁追击至淡水洋，沉其舟二十。贼失利，复入潮州”²³。据此，当年林凤从澎湖航抵台湾的魁港，但受到福建官军的沉重打击；第二年，他又来潮州沿海侵犯，并进入福建沿海，在福建水师追逐下，林凤退到台北附近的淡水洋，在这里再一次被击败。关于这一事件，方豪先生在《明实录》中找到了相关史料，“《明神宗实录》卷二六记载：‘万历二年六月戊申，福建巡抚刘尧诲揭报：‘广贼诸（朱）良宝，总兵张元勋督兵诛剿。其逋贼林凤拥众万人，东走福建，总兵胡守仁追逐之。因招渔民刘以道谕东番合剿，远遁’”。可见，当时的明朝还命令台湾土著——“东番”一起夹击林凤。“同

¹⁹ 《明史》卷 323 鸡笼传，第 08376 页。

²⁰ 蒋毓英：康熙《台湾府志》卷 1 沿革，原刊于康熙二十四年，厦门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 页。

²¹ 吴颖：顺治《潮州府志》卷 12，王天性：《夷寇论考》，第 1721 页。

²² 王演畴：《大埔县义田记》，刘织超、温廷敬等纂：民国《大埔县志》卷 36，金石志，民国三十二年铅印本，第 23 页。

²³ 《明史》卷 222，凌云翼传，第 05861 页。

书卷三十又载：“万历二年十月辛酉，福建海贼林凤自澎湖往东番魁港，总兵胡宗仁、参将呼良朋传谕番文夹攻，贼船煨烬，凤等逃散”²⁴。可见，林凤或称林凤鸣多次往来于台湾海面，确实是想将台湾作为巢穴。不过，在福建水师的压力下，以及台湾土著的配合下，林凤终于被驱出台湾。后来，林凤逃到东南亚谋生，于是，在万历初年，台湾海峡的海盗一度肃清。

不过，迨至万历后期，海盗在台海的活动渐又猖獗。福建水师将领沈有容曾经渡台歼灭海盗，史料记载：“（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倭掠诸寨，有容击败之。逾月，与铜山把总张万纪败倭彭山洋。倭据东番。有容守石湖，谋尽歼之，以二十一舟出海，遇风，存十四舟。过澎湖，与倭遇，格杀数人，纵火沈其六舟，斩首十五级，夺还男妇三百七十余人。倭遂去东番，海上息肩者十年。捷闻，文武将吏悉敍功，有容赉白金而已”²⁵。据沈有容的传记记载，当时沈有容还追到台湾剿匪，跟随他同行的陈第因而写下了《东番记》一书。

然而，迨至明代末年，由于朝廷经费紧张，福建水师的数量被裁减，而他们的日常经费也得不到保证，因此，福建水师受到严重的削弱。明末的天启与崇祯年间，台湾的海盗活动重又兴起：“崇祯八年，给事中何楷陈靖海之策，言：‘自袁进、李忠、杨禄、杨策、郑芝龙、李魁奇、钟斌、刘香相继为乱，海上岁无宁息。今欲靖寇氛，非墟其窟不可。其窟维何？台湾是也。台湾在澎湖岛外，距漳、泉止两日夜程，地广而腴。初，贫民时至其地，规鱼盐之利，后见兵威不及，往往聚而为盗’”²⁶。

何楷提到的袁进等海盗，在《明史》上有所记载。《明史·梅之焕传》记载，梅之焕出任广东副使后，“海寇袁进掠潮州，之焕扼海道，招散其党，卒降进”²⁷。

《明史·沈有容传》记载：沈有容于万历四十四年复任福建参将，“寻招降巨寇袁进、李忠，散遣其众”²⁸。可见，大约在万历末年，袁进、李忠等海盗活动于台湾海峡，他们以台湾为其巢穴，袭击闽粤沿海。以上史料对袁进等人的记载都不详细，近来看到《石仓全集》，其中有涉及海盗袁进的资料：

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秋，海寇袁进、李忠赴辕门投降。初，进等飘飏海上已久，囊有余贖，既迫于广兵之追捕，又苦于闽寨之缉防，计无复之。乃令家属袁少昆等诣南路副将纪元宪、水标参将沈有容军前乞降。王中丞宣谕散党归农，方待以不死。袁寇即解散余党四十余船，被掳六百余人，带领头目陈经等一十七名，愿同报效立功。巡抚乃为具题请旨。袁进李忠皆以色总军前听用。后随参将沈有容往山东登莱援辽”²⁹。由此可知，这伙盘据台湾的海盗势力还不小，居然有40余条船只，他们在台湾海峡活动多年，最后才降于明军。

袁进与李忠被招降后，不久又有海盗发生，“天启元年，有惯走倭国巨贼总管大老、大铎老、鸣啮老、黄育一等，因领岛酋货本数千金，为其党我鹏老所夺，不敢复归，竟据东番北港掳掠商船，招亡纳叛，争为雄长。抚院商周祚遣将领密访出唐贼、黄十二、黄应东，与接济奸徒郭台潮、洪叠飞等擒获收禁，令副总、坐营等官亲督哨前往鸡母澳，追至彭山外洋，擒获贼首黄色彩、假倭鹿筋、吴发等二十四名。余党南遁。八月，诸将追至粤东钱澳海洋，生擒贼众八十余名，阵

²⁴方豪：《台湾早期史纲》，台湾学生书局1994年，第103页。

²⁵《明史》卷270沈有容传，第06938页。

²⁶《明史》卷323鸡笼传，第08377页。

²⁷《明史》卷248梅之焕传，第06419页。

²⁸《明史》卷270沈有容传，第06940页。

²⁹曹学佺：《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湘西纪行》卷下，海防，第45-46页。

斩黠贼蜈蚣老首级一颗”³⁰。由此可见，袁进、李忠之后，台湾的海盗并未断绝，此后又有“杨禄、杨策、郑芝龙、李魁奇、钟斌、刘香相继为乱”，其中，又以郑芝龙最为著名。他们都以台湾为其巢穴，施琅论说道：

“明季设澎水标于金门，出汛至澎湖而止。台湾原属化外，土番杂处，未入版图。然其时中国之民潜往生聚，已不下万人。郑芝龙为海寇，据为巢穴。及崇祯元年，芝龙就抚，借与红毛为互市之所。红毛联结土番，招纳内地民，渐作边患”³¹。

据其所言，郑芝龙在台湾作海盗，在荷兰人到达台湾之前，后来郑芝龙将台湾租给荷兰人。但这里有个问题：郑芝龙受招抚是在崇祯元年，即1628年，而荷兰人进入台湾早在1623年。郑芝龙让租台湾肯定不是在1628年。事实上，早年的郑芝龙是在日本谋生，他是巨商李旦手下的一名办事人员。李旦一直在从事台湾与大陆、以及台湾与日本之间的贸易。郑芝龙在其手下时，应当有到过台湾。1623年，荷兰人入侵澎湖，与福建官府发生严重的冲突。福建官方想尽千方百计驱逐荷兰人，其中一个方法是：任用李旦居间调停。而李旦则派郑芝龙到澎湖去与荷兰人打交道³²。李旦最后的方案是：劝说荷兰人移居台湾岛，而将澎湖交还给福建方面。当时的台湾是海盗盘据的地方，李旦敢将台湾让给荷兰人暂居，说明他与台湾海盗有相当的关系。郑芝龙作为李旦的部下，其时也可能在台湾为盗，虽然他同时兼作荷兰人的翻译。因此，日后郑成功去收复台湾时，他向荷兰当局声明：“那一地区是他的父亲一官借给荷兰人使用，并属于中国大地盘，现在他想自己进驻”³³。倘若郑成功之父郑芝龙不是早年在台湾活动，他不会这么理直气壮地向荷兰人如此而言。郑成功那首著名的诗——《复台》，诗中咏道：“开辟荆榛逐荷夷，十年始克复先基”。他还注明台湾是“太师（郑芝龙）会兵积粮”之所。

从明季海盗活动的规律来看，应当先是袁进与李忠在台湾活动，他被招降以后，又有杨禄、杨策、郑芝龙等海盗相继在台湾活动。他们都是袁进海盗事业的继承者。按，关于郑芝龙的早期历史，中方史料的记载一直有些模糊，江日昇的《台湾外志》记载郑芝龙生于万历甲辰年（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³⁴，并于天启三年（1623年）二十一岁时抵达日本。但日本方面的史料说他至迟在万历四十年（1612年）既抵达日本³⁵，其中的矛盾还无法解释。荷兰史学家包乐史也说，根据荷兰的档案，郑芝龙至迟在1621年已经在日本³⁶。如此说来，郑芝龙其实很早就来到日本，因此，他有可能很早就成为李旦的伙计。从时序来看，李旦有可能早在1623年之前便派郑芝龙到台湾贸易。当时的商人亦商亦盗，李旦能在海盗视为巢穴的台湾扎根，说明他与海盗之间有相当深的关系，继承他事业的郑芝龙最终成为台湾海峡的海盗，不是不可理解的。因此，郑芝龙在荷兰人到达台湾之前，即有可能在台湾经商，并与海盗们结下深厚的关系。

不过，郑芝龙所谓将台湾让度给荷兰人，其实只是将他们的一个定居点让给荷兰人暂时盘据。他自己将活动的中心转到了台湾中部的魷港，关于这一问题，

³⁰曹学佺：《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湘西纪行》卷下，海防，第46页。

³¹《清史稿》卷260施琅传，第09866页。

³²包乐史：《论郑芝龙的崛起》，福建省方志委、福建省地方志学会编：《郑成功诞辰370周年》，福州，《福建史志》增刊，1994年7月，第21页。

³³程绍刚译注：《荷兰人在福尔摩沙》，台北，联经出版公司2000年，第547页。

³⁴江日昇：《台湾外志》，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第3页。

³⁵陈碧笙：《郑成功历史研究》，《明代末期海上商业资本与郑芝龙》，北京，九州出版社2000年，第76页。

³⁶包乐史：《论郑芝龙的崛起》，福州，《福建史志》增刊，1994年7月，第21页。

方豪先生是有专门研究的。

台湾对闽潮民众如此重要，明朝完全应该对台湾加强统治。其时的闽人十分关注台湾，张燮的《东西洋考》记载：“其地去漳最近，故倭每垂涎，闽中侦探之使，亦岁一再往”³⁷。可见，为了防倭，福建地方政府每年都要派二批人去台湾岛上观察。在万历后期，福建方面已经有在台湾驻兵的想法，最近看到的《石仓全集》一书记载：

“（万历）四十六年（1618年），巡抚王士昌提孽寇赵秉鉴毙诸狱。秉鉴即若思也。往犯常刑，幸免，复谋海总。初焉招贼充兵，后竟连兵作贼，外结东番逆酋为援，内纠漳泉叛民为党，建议袭取东番，实启兵端。以图叵测。至是诛灭，漳人德之，见于缙绅公揭”³⁸。

从以上史料来看，赵秉鉴是一个不简单的人物，他曾经犯过法，后来又成为福建方面的海军军官，然而，他有点兵匪不分，既招海盗为兵，又纵兵为匪，并与盘据台湾的海盗头目有关系，从而召至福建官府的镇压。不过，他向福建官府提议袭取海盗盘据的台湾，却是一个不坏的主意，不知官府为何对他的主意大为反感？倘若当时福建官府乘此机会切实占领台湾，以后也就不会有荷兰人入侵台湾一事了。

明人周婴在其同名的《东番记》一书中提到了有人提倡在台湾建立郡县的计划，他说：“泉漳间民渔其海者什七，薪其岭者什三。言语渐同，嗜欲渐一，唯以雕伪之物，欺诱其情，异海翁之狎鸥，等狙公之赋芋，疆场喜事之徒，爰有郡县彼土之议矣”³⁹。这是说，当时闽人在台湾经商，颇有欺骗行为，引起了双方的矛盾，因此，最好的方式是在当地设立郡县，以加强管理。同时人姚旅记载：“北港……其人散居无君长，惟甲长之类为头目，中国十人以下至其地，则被杀之。五十人以上则彼闭户而避。我捕鱼逐鹿者入其境，必分赠甲长土宜。闽抚阮以其地为东洋（此处应指菲律宾）、日本门户，常欲遣数万大人屯田其间，以备守御”⁴⁰。按周婴与姚旅的著作，约发表于崇祯初年，其时荷兰人已盘据台员多年，而福建官方仍有在台湾设郡县的设想，这说明在当时的福建官府看来，台湾当然是中国的领土，荷兰人不过是租借台湾一块地方为贸易之地而已，因此，明朝若是在台湾设置郡县，无论荷兰人在不在台湾，都不能妨碍这一行动。只是明朝晚期，政府多事，财政困难，无心顾及台湾而已。

三、闽潮民众与台湾的开发

自从林凤袭台之后，台湾与闽粤的联系日益密切。陈第《东番记》，在介绍台南的土著民时说：“始皆聚居滨海，嘉靖末，遭倭焚掠，乃避居山。倭鸟铳长技，东番独特鏢，故弗格。居山后，始通中国”⁴¹。这里说到的嘉靖末倭寇侵扰台湾南部，从而引发了与中国大陆民众的交易，在逻辑上有些不通。其主要原因是：当时的倭寇首脑——林凤及其部众多为中国人，他们避居台湾，是明代较大规模的涉台活动，因此引发了当地居民与闽南人的交往。关于这一点，张燮的《东西洋考》的记载值得参考。张燮论及台湾的土著：“厥初朋聚滨海，嘉靖末，遭倭焚掠，稍稍避居山后。忽中国渔舟从魍港飘至，遂往以为常”⁴²。这段文字略经改动被收入《明史》：“而鸡笼遭倭焚掠，国遂残破。初悉居海滨，既遭倭难，

³⁷ 张燮：《东西洋考》卷5，东番考，第106页。

³⁸ 曹学佺：《曹能始先生石仓全集》《湘西纪行》卷下，海防，第45页。

³⁹ 周婴：《远游篇》《东番记》，福建师范大学藏手抄本。第37页。

⁴⁰ 姚旅：《露书》卷9，风篇。

⁴¹ 陈第：《东番记》，沈有容《闽海赠言》，台湾文献丛刊本，第26-27页。

⁴² 张燮：《东西洋考》卷5，东番考，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第106页。

稍稍避居山后。忽中国渔舟从魍港飘至，遂往来通贩，以为常”⁴³。可见，大约是在“倭寇”焚掠台湾之后，福建民众渐到台湾进行贸易，双方贸易关系应建于此后。

据西方的史料记载，有一个西班牙船长于 1582 年路过台湾海面，他的舰船由一个漳州人导航，这位漳州人告诉他：“此等琉球诸岛，有著许多良好的港湾，居民的面部与身上都与吕宋即菲律宾群岛的Bisaya人同样地涂著彩色，并且服装也相同。他告诉我：那里有金矿，岛民深沉驾一叶之扁舟载著野鹿Venesoenen的皮革、小粒黄金和零零碎碎的物品到中国海岸边来交易。那位中国人向我断言这是确实的事。因为他自己曾九次去过那些岛上，从那里贩运那些商品至中国的沿海上岸。后来，经我到妈港和中国沿岸调查，发觉这位中国人所说的是实话。而且我也相信一切正如他所说的”⁴⁴。

综合中方与西方的史料，大约在万历初年，潮州海寇林凤及其部下抵达了台湾，其后，明军也来到台湾海面。由于闽潮民众对台湾逐渐熟悉，他们开始到台湾经商，其著名港口有魍港、加老湾、鸡笼、淡水等地。

在台湾早期的开发中，北港是一个重要的港口。它位于台湾中南部，在澎湖之北，看来，汉人对台湾的开发是以澎湖为跳板的，所以，他们称这个澎湖之北的台湾港口为“北港”，它早就成为汉人在台湾开发的一个据点。姚旅记载：“北港俗，亲死即刳去脏腑，以火干尸，贮木悬梁，岁时出而祭之。其不识礼义如此。其人散居无君长，惟甲长之类为头目，中国十人以下至其地，则被杀之。五十人以上则彼闭户而避。我捕鱼逐鹿者入其境，必分赠甲长土宜”⁴⁵。

至于台湾北部的鸡笼与淡水，在《东西洋考》中有记载汉人到当地的贸易情况：“夷人至舟，无长幼皆索微赠。淡水人贫，然售易平直。鸡笼人差富而慳，每携货易物，次日必来言售价不准，索物补尝。后日复至，欲以元物还之，则言物已杂不肯受也，必叠捐少许以塞所请，不则喧哗不肯归。至商人上山，诸所尝识面者，辄踊跃延致彼家，以酒食待我。绝岛好客，亦自疏莽有韵”⁴⁶。有一幅地图，其原名为《台湾岛西班牙人港口图》，是 1626 年西班牙人占据台湾鸡笼港时所绘。在这幅图上，我们看到了四艘大船停在基隆港内，其中二艘是西班牙船只，另二艘是中国帆船，当时称为戎克船。尤其令人注意的是：在鸡笼港的岸上，有二个村落，北部村落有 23 座房子，南部村落有 15 座房子。房子呈红色，或以为这是原住民的房子⁴⁷。

台湾南部的大员——或者说是加老湾，则是鹿肉与鹿皮的贸易中心，陈第的《东番记》记载：台湾土著以捕鹿闻名于世，“山最宜鹿，……千百为群。……冬，鹿群出，则约百十人即之，穷追既及，合围衷之，镖发命中，获若丘陵”。于是，“漳泉之惠民，充龙、烈屿诸澳，往往译其语，与贸易，以玛瑙、磁器、布、盐、铜簪环之类，易其鹿脯皮角”⁴⁸。可见，明代末年的台湾岛，实际上已经进入福建沿海的贸易圈，福建商人从台湾购入鹿脯、鹿皮、鹿角及木柴，向台

⁴³ 《明史》卷 323 鸡笼传，第 08377 页。

⁴⁴ 中村孝志：《荷兰时代台湾史研究上卷：概说·产业》第 168-169 页。

⁴⁵ 姚旅：《露书》卷 9，风篇。

⁴⁶ 张燮：《东西洋考》卷 5，东番考，第 107 页。

⁴⁷ 李毓中等：《十七世纪的台湾·基隆港》，《台湾史料研究》第 4 号，吴三连台湾史料基金会会刊，1994 年 10 月版，封二。

⁴⁸ 陈第：《东番记》，沈有容《闽海赠言》，台湾文献丛刊本，第 26-27 页。

湾土著输出磁器等手工业商品⁴⁹。张增信发现：在日本的英国商人理查·科克斯于1618年记载了台湾岛上与福建之间的贸易：

“最近两三年，中国人开始与某一个被他们称为高砂、而在我们海图上称作福尔摩沙的中国近海岛屿进行贸易。当地仅容小船经由澎湖群岛进入，而且只与中国人进行交易。该岛距离中国大陆约三十里格，以致于每次季风来临时，中国人利用小船从事二到三次的航行。安德瑞·狄提士（李旦）与他的弟弟甲必丹华，无疑是在当地进行私自贸易中最大的冒险投机者。去年（1617年），他们派了两支小的平底驳船，载了超过半数以上可能是在交趾或万丹所尝付的生丝进入。理由是去年他们收入丰富，而且他们只要花少量的钱购入当地土产带回大陆，就能很快净赚超过等值的二分之一。他们说当地都是野蛮的土著，还不懂得使用银钱”⁵⁰。事实上，闽潮人到台湾不是理查所说的最近二三年的事，但他所记载的史料，确实反映了闽潮人与台湾土著之间的贸易。

渔业也是汉人抵达台湾沿海的一个原因。《明史》记载：“台湾在澎湖岛外，距漳、泉止两日夜程，地广而腴。初，贫民时至其地，规鱼盐之利”⁵¹。又如《漳州府志》记载漳州的渔民则经常去澎湖打鱼，“满载而归”⁵²。周婴的《东番记》记载：“泉漳间民渔其海者什七，薪其岭者什三”⁵³。如其所云，福建沿海的渔民非但去台湾捕鱼，甚至去台湾打柴，当时的福建沿海植被受到极大的破坏，民众缺乏燃料，所以，从台湾伐木运到福建沿海是一个很好的选择。

晚明台湾岛的闽潮移民。随着明代后期福建与台湾来往的增加，台湾岛上也开始出现福建移民。例如泉州晋江的《安平颜氏族谱》记载：“龙源，字日盘，正璧长子。生嘉靖甲午，卒失考，葬台湾。配郑氏，子一”。嘉靖甲午年是为嘉靖十三年，即公元1534年，如果他在二十岁左右去台湾冒险，那应是在嘉靖三十三年，即1554年。其时，“倭寇”林凤尚未进入台湾；又如漳州诏安县的《秀篆游氏族谱》记载，该族第二世的五十六公是在明朝嘉靖年间迁徙到台湾，“现子孙在台湾诸罗县荷包莲者尚有数百丁”；再如《惠安东园庄氏族谱》记载：“庄诗公，生嘉靖壬寅（嘉靖二十一年，1542年），卒崇祯甲申（崇祯十七年，1644年）。少遭兵变，与兄赴台湾谋生”。他若也是二十岁左右赴台湾，应为嘉靖四十一年上下，此时正为倭寇在福建活动的高潮⁵⁴。其后，尚有一些福建人于万历、天启年间进入台湾，如晋江《安海金墩黄氏族谱》记载：“微燻，生万历三十年（1610年），葬台湾”。他若在青年时代进入台湾，应为崇祯年间。晋江《永宁霁霞高氏族谱》记载的高公题，“生万历丁亥（万历十五年，1587年），卒壬辰（万历二十年，1592年），葬台湾演武场”⁵⁵。据施琅所说：“台湾原属化外，土番杂处，未入版图。然其时中国之民潜往生聚，已不下万人”⁵⁶。

总之，在荷兰人抵达台湾之前，已经有汉人前往台湾进行贸易与开发，其定

⁴⁹注：关于当时台湾沿海的贸易，对荷兰档案颇有研究的江树生说：台湾土著“在沿海用鹿皮和林产，交易中国和日本商人运来的布匹和铁器，……那些商人把大员湾当作走私日本银和中国丝的‘交易站’”见江树生：《热兰遮城日记》译者序，第11页。

⁵⁰张增信：《明季东南海寇巢外的风气 1567-1644》，张炎宪主编：《中国海洋发展史论文集》第三辑，第334-335页。

⁵¹《明史》卷323鸡笼传，第08377页。

⁵²袁业泗：万历《漳州府志》卷三，山川。

⁵³周婴：《远游篇》《东番记》，福建师范大学藏手抄本。第37页。

⁵⁴庄为玠、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155页、376页、第386页。

⁵⁵庄为玠、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第383页、第384页。

⁵⁶《清史稿》卷260施琅传，第09866页。

据点为北部的淡水、鸡笼，中部的魷港，南部的加老湾，即大员，也称大湾，最终定名台湾，这里盛产鹿皮与鹿肉，从而成为台湾最有价值的贸易区，因而，台湾逐渐成为全岛的名称。

以往的史书常常以为台湾的开发开始荷兰人时代，实际上，明代晚期，福建的商人、渔民、海盗都已经在台湾活动，他们的活动使台湾纳入福建、潮州经济圈，即使荷兰人到台湾之后，也无法改变这一点。台湾虽然经历了荷兰殖民统治，但其最终归于中国领有不是偶然的，它是台湾属于环台海经济圈这一事实的反映。

（会议论文，原文印发，文中用语和观点系作者个人意见。）